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在 2012 年 4 月 19 日第四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2012 至 2013 年度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工作計劃(主題：延續關懷文化 建立社會資本)

2. 社會福利署向委員介紹並回顧署方在 2011-12 年度的工作重點，及簡介 2012-13 年度的工作計劃。委員分別對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對象、「社區保姆計劃」的招募人手情況、新增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位處區域、有否計劃在紅磡邨二期及啓德發展區預留社區服務用地、以及署方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表達意見。

3. 社會福利署表示，在 130 個新增的兒童住宿照顧服務名額中，有 80 個是非院舍照顧服務，其餘 50 個則為院舍服務，所有宿位皆為 18 歲以下的兒童及青少年提供 24 小時的照顧服務。另外，「社區保姆計劃」透過非政府機構營辦，現時東華三院負責在九龍城區營辦有關計劃，其在招募保姆的過程順利，未有受到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影響。有關本年度增設的 3 所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初步計劃其中 1 所將設於九龍城區，以加強處理法定支援個案及照顧未來啓德發展區的新增人口。就社區服務用地方面，啓德發展區並不是一個獨立的社區服務規劃區域，但隨着啓德發展區內的公屋相繼落成，不少社區服務如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等會陸續投入服務，署方亦會在稍後就區內新推行的社區發展計劃諮詢社建會委員的意見；至於紅磡邨二期方面，署方約於 5、6 年前已開始有關規劃構思，然

而基於紅磡邨二期座數較少，未能提供用地設立福利設施。此外，署方一直關注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並藉着統籌一些非政府機構在區內設立服務處為他們提供服務。署方會繼續投放資源，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服務，以及積極為有關團體物色合適的地方開設服務處。

要求增加幼兒託管服務

4. 有委員認為本港的幼兒托管服務嚴重不足，希望政府能夠投放更多資源增強有關服務，方便婦女就業；委員亦建議政府考慮利用區內公屋低層的空置單位，以低廉租金租予社會企業或其他地區團體開辦托兒服務。

5. 社會福利署回應表示，署方一直透過非政府機構提供多元化的幼兒照顧服務，以支援暫時未能照顧年幼子女的父母。現時有關服務均有剩餘名額，而署方並未有接獲有關因服務名額不足而令兒童未能使用服務的報告。另外，署方亦在各區推行「社區保姆計劃」，在鄰里層面為幼兒家庭提供更具彈性的幼兒照顧服務，以回應家長工作時間較長及不穩定，以及緊急需要。此外，政府一向透過非政府機構以自負盈虧及收費的方式，為兒童提供半天支援性質的課餘托管服務，個別機構更會按實際情況延長服務時間，而九龍城區的課餘托管服務尚有餘額可供使用；署方亦提供「課餘托管收費減免計劃」，豁免有需要及合資格家庭的課餘托管費用。

要求增加綜援租金津貼

6. 有委員指出現時的物價不斷飆升，加重低收入人士的生活壓力，故此建議政府增加為綜援受助人提供的租金津貼。

7. 社會福利署回應表示，綜援計劃下的租金津貼最高金額一直根據既定機制按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指數的變動而作出調整。雖然自 2003 年起，相關的租金指數顯示該金額有下調空間，但政府考慮到香港的經濟和民生情況，一直把租金津貼金額凍結。但隨著私人房屋租金指數回升至高於 2003 年水平，署方遂於 2012 年初經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把綜援租金津貼的最高金額上調。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

8. 委員會通過撥款 1,003,800 元資助 83 個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於 2012/13 年度舉辦的旅行／茶聚活動；並通過撥款 8,490 元資助「皆寧大廈中秋晚宴聯歡會」
9. 委員會通過撥款 454,370 元資助 29 項由志願機構及社區團體於 2012/13 年度舉辦的旅行／茶聚／日營活動。
10. 委員會通過撥款 620,788.5 元資助 25 項由志願機構及社區團體於 2012/13 年度舉辦的社區參與活動。
11. 委員會通過撥款 41,960 元資助建設健康九龍城協會有限公司舉辦「九龍城屋宇維修研討會 2012」。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6 月